

江苏省人民政府大事记

(1996.6.26—7.25)

6月27日 省长郑斯林会见以色列驻中国大使奥拉·纳米尔女士一行。

△ 省长郑斯林会见韩国新任驻上海总领事庆昌宪一行。

28日 省长郑斯林会见比利时那慕尔省副省长阿德兰·马迪欧一行。副省长姜永荣参加会见。

29日 省长郑斯林，副省长季允石、俞兴德、姜永荣、王荣炳、陈必亭、张连珍等观看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5周年大型文艺晚会《光照千秋》演出。

7月2日 省长郑斯林，副省长姜永荣等听取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关于当前防汛工作的汇报。郑斯林等领导要求各地立即行动起来，立足抗大灾，确保今年安全渡汛。

2—3日 省政府召开加快发展第三产业工作会议。省长郑斯林在会上作了题为《紧紧围绕跨世纪奋斗目标，推动我省第三产业更快更好地发展》的工作报告，常务副省长季允石作会议总结。副省长俞兴德、王荣炳、张怀西、张连珍出席会议。

3日 常务副省长季允石向省政协七届十八次常委会通报我省上半年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4日 省政府召开全省耕地保护工作会议。省长郑斯林在讲话时强调，要正确处理吃饭和建设的关系，努力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保证国民经济持续发展。会议由副省长姜永荣主持。

△ 省长郑斯林等出席全省人防总结“八五”部署“九五”工作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常务副省长季允石对我省的人防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4—5日 省长郑斯林，常务副省长季允石出席全省政府系统秘书长、办公室（厅）主任座谈会并作重要讲话，会后与代表合影留念。

5日 省长郑斯林，副省长王荣炳等在南京出席“迎接‘97香港回归祖国大型图片展览”开幕式，郑省长等为图片展剪彩。

△ 省长郑斯林，副省长季允石、张连珍出席省武委会暨国防动员委员会会议，郑省长在会上就我省

国防动员工作讲了话。

7日 副省长姜永荣带领省和扬州市领导及省有关部门负责人，前往长江江都嘶马塌江段现场办公，组织抢险。

8日 省委、省政府决定今年第四季度召开全省先进集体劳动模范表彰大会，常务副省长、筹委会主任季允石在评选工作会议上就如何搞好评选工作讲了话。

9日 省长郑斯林主持召开省政府第72次常务会议，听取关于全省丘陵山区综合开发的调查报告；审议《江苏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实施办法（审议稿）》。

10日 省长郑斯林在吴江市视察太浦河闸及古运河、太浦河沿线的防汛情况，要求各地把防汛抗洪作为头等重要任务抓紧抓好。

11日 省长郑斯林和科特迪瓦总理敦坎在苏州出席中国江苏·科特迪瓦企业家座谈会，会议由郑斯林省长主持，敦坎总理在座谈会上发表演讲。敦坎总理一行还在郑斯林省长陪同下参观了苏州新区。

15日 省委、省政府向姜埭、泰兴、邗江、东台、大丰、丹徒等遭受强龙卷风袭击的县（市）发出慰问电，对这些县（市）部分乡镇受灾干部群众致以亲切的慰问。副省长姜永荣受省委、省政府的委托，带领省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赶赴灾区察看灾情，组织救灾。

△ 副省长张怀西在北京陪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参观中国出版成就展江苏厅。江总书记饶有兴趣地边听边看了展出的各类精品图书，满意地说：江苏的书好，尽在不言中。

16日 副省长王荣炳会见智利驻中国大使爱德华多·阿里亚加达和夫人一行。

18日 副省长姜永荣出席在锡山市召开的全国首次大中型企业会议。农业部副部长刘成果说，这次会议之所以选在江苏，是因为江苏是全国发展乡镇企业的排头兵，创造了极为丰富的经验。

19日 省长郑斯林主持召开省政府第73次常

务会议，讨论即将提请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会议审议的《江苏省发展高新技术条例（草案）》、《江苏省全民义务植树条例（草案）》。

20日 省长郑斯林，副省长姜永荣在南京视察板桥河闸、下关长江大堤等堤防工程，要求全省各地干部群众一定要团结协作，发扬连续作战、不怕劳累精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2日 副省长陈必亭代表省政府与11个省辖市及省化工厅等4个厅局在无锡签订扭亏目标责任书。

22—24日 省委、省政府在无锡市召开全省企业工作会议。陈焕友、郑斯林、曹克明、顾浩、许仲林、季允石、俞兴德、杨晓堂、王荣炳、张怀西、陈必亭等出席会议。省长郑斯林代表省委、省政府作了题为《总结经验，开拓进取，加快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步伐》的讲话。会议结束时，省委书记陈焕友作了重要讲话。

25日 副省长杨晓堂、张连珍等在张家港市陪同南京军区领导参观考察。

△ 副省长陈必亭在张家港市宣布，经省政府批准，沙钢集团为省级重点大型企业集团，并代表省政府到会祝贺。

△ 副省长陈必亭在江阴市宣布，经省政府批准，阳光集团为省重点企业集团中的首家纺织企业集团，并代表省政府为该集团揭牌。